关于拟对况霆昊同学退学处理的公示

为进一步规范学生学籍管理，根据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（教育部41号令）第三章第五节第三十条和《江西新能源科技职业学院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“五退学”第1条等的有关规定，况霆昊同学未按学籍管理规定办理退学、休学、未经批准连续两周未参加学校教学活动，现给予退学处理。现将拟该同学名单公示于后，公示期为2026年10月21日至2026年11月20日。

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向教务处反映（联系电话0790-6764681，联系人：谢老师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附：拟退学学生名单

江西新能源科技职业学院教务处

2026年10月20日

附件：

拟退学学生名单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	学院	专业名称	班级
1	况霆昊	36092420******3017	体育与健康学院	护理	24护理9班